

## 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6日

文號：摩信(113)發字第194號

主旨：本公司所經理之摩根環球股票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修訂證券投資信託契約(下稱信託契約)暨公開說明書。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下稱金管會)核准，特此公告。

### 公告事項：

- 一、依據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第78條及金管會中華民國(下同)113年5月3日金管證投字第1130340637號函辦理。
- 二、旨揭基金新增之R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具有較低之經理費率，僅透過經理公司之指定基金銷售機構申購或買回受益權單位，並以每月定期定額方式扣款，以鼓勵投資人進行長期投資，投資人應依本身投資理財規劃，自行判斷選擇投資之類型。R類型受益權單位首次銷售日期將另行公告。
- 三、本次信託契約修訂事項，自公告日之翌日起生效。旨揭基金信託契約之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如後附，修訂後之公開說明書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及本公司網站(<https://am.jpmorgan.com/tw>)查詢。

摩根環球股票收益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一條	定義	第一條	定義	
第三十款	<p>各類型受益權單位：指本基金所發行之各類型受益權單位，分別為累積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月配息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月配息型美元計價受益權單位、月配息型人民幣計價受益權單位及R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u>累積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及R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不分配收益，月配息型受益權單位（含新臺幣計價、美元計價及人民幣計價三類別）分配收益。前述「R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限透過經理公司之指定基金銷售機構申購或買回受益權單位，並以每月定期定額方式扣款，且連續扣款成功達一定期間者。所稱「指定基金銷售機構」、「一定期間」、相關扣款規則及扣款不連續之效果，詳見本基</u></p>	第三十款	<p>各類型受益權單位：指本基金所發行之各類型受益權單位，分別為累積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月配息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月配息型美元計價受益權單位及月配息型人民幣計價受益權單位；<u>累積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不分配收益，月配息型受益權單位（含新臺幣計價、美元計價及人民幣計價三類別）分配收益。</u></p>	<p>配合本次增訂R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爰修訂各類型受益權單位之定義，並明訂R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申購條件暨限制。</p>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u>金最新公開說明書規定。</u>			
第三十一款	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指累積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月配息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及R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之總稱。	第三十一款	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指累積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及月配息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之總稱。	配合本次增訂R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爰修訂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之定義。
第三十四款	<u>首次銷售日：指本基金R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首次公開銷售之日。本基金R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之首次銷售日，依最新公開說明書規定。</u>		(新增)	配合本次增訂R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爰明訂首次銷售日之定義，其後款次依序調整。
第四條	受益憑證之發行	第四條	受益憑證之發行	
第二項	本基金受益憑證分下列類型發行，即累積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憑證、月配息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憑證、月配息型美元計價受益憑證、月配息型人民幣計價受益憑證及R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憑證。	第二項	本基金受益憑證分下列類型發行，即累積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憑證、月配息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憑證、月配息型美元計價受益憑證及月配息型人民幣計價受益憑證。	配合本次增訂R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憑證，爰修訂文字。
第四項	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憑證均為記名式，採無實體發行，不印製實體受益憑證。	第四項	本基金受益憑證均為記名式，採無實體發行，不印製實體受益憑證。	酌修文字。
第五條	受益權單位之申購	第五條	受益權單位之申購	
第一項	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憑證每受益權單位之申購價金包括發行價格及申購	第一項	本基金各類型每受益權單位之申購價金包括發行價格及申購手	酌修文字。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手續費，申購手續費由經理公司訂定。投資人申購本基金，申購價金應以所申購受益權單位之計價貨幣支付，涉及結匯部分並應依「外匯收支或交易申報辦法」之規定辦理結匯事宜，或亦得以其本人外匯存款戶轉帳支付申購價金。		續費，申購手續費由經理公司訂定。投資人申購本基金，申購價金應以所申購受益權單位之計價貨幣支付，涉及結匯部分並應依「外匯收支或交易申報辦法」之規定辦理結匯事宜，或亦得以其本人外匯存款戶轉帳支付申購價金。	
第二項 第二款	本基金成立日起，各類型受益憑證每受益權單位之發行價格為申購日當日該類型受益憑證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 <u>但R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首次銷售日當日每受益權單位之發行價格依其面額。</u>	第二項 第二款	本基金成立日起，各類型受益憑證每受益權單位之發行價格為申購日當日該類型受益憑證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	配合本次增訂R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憑證，爰明訂R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於首次銷售日之發行價格。
第二項 第三款	本基金成立後，部份類型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為零者，該類型 <u>受益憑證</u> 每受益權單位之發行價格，為經理公司於經理公司網站揭露之銷售價格。前述銷售價格係依該類型受益權單位最近一次公告之發行價格計算。	第二項 第三款	本基金成立後，部份類型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為零者，該類型每受益權單位之發行價格，為經理公司於經理公司網站揭露之銷售價格。前述銷售價格係依該類型受益權單位最近一次公告之發行價格計算。	酌修文字。
第十三項	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應向經理公司	第十三項	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應向經理	明定R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或其委任之基金銷售機構為之；<u>R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之申購僅得透過經理公司之指定基金銷售機構辦理，並限以每月定期定額方式為之，且連續扣款成功達一定期間者</u>。申購之程序依最新公開說明書之規定辦理，經理公司並有權決定是否接受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惟經理公司如不接受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應指示基金保管機構自基金保管機構收受申購人之現金或票據兌現後之三個營業日內，將申購價金無息退還申購人。</p>		<p>公司或其委任之基金銷售機構為之。申購之程序依最新公開說明書之規定辦理，經理公司並有權決定是否接受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惟經理公司如不接受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應指示基金保管機構自基金保管機構收受申購人之現金或票據兌現後之三個營業日內，將申購價金無息退還申購人。</p>	<p>權單位僅得透過經理公司之指定基金銷售機構辦理，並限以每月定期定額方式為之。</p>
第十條	本基金應負擔之費用	第十條	本基金應負擔之費用	
第四項	<p>本基金應負擔之支出及費用，於計算各類型受益權單位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收益分配（僅限月配息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受益人得享有之收益分配）或其他必要情形時，應按各類型受益權單位資產總額之比例，分別計算各類型受益權單位應負擔之支出及費用。各類型受益權單位應負擔之支出及費用，依最新</p>	第四項	<p>本基金應負擔之支出及費用，於計算各類型受益權單位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收益分配（僅限月配息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之受益人得享有之收益分配）或其他必要情形時，應按各類型受益權單位資產總額之比例，分別計算各類型受益權單位應負擔之支出及費用。各類型受益權單</p>	酌修文字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公開說明書之規定辦理。可歸屬於各類型受益權單位所產生之費用及損益，由各類型受益權單位 <u>受益人</u> 承擔。		位應負擔之支出及費用，依最新公開說明書之規定辦理。可歸屬於各類型受益權單位所產生之費用及損益，由各類型受益權單位 <u>投資人</u> 承擔。	
第十二條	經理公司之權利、義務與責任	第十二條	經理公司之權利、義務與責任	
第七項	經理公司或基金銷售機構應於申購人交付申購申請書且完成申購價金之給付前，交付簡式公開說明書，且應依申購人之要求，提供公開說明書，並於本基金之銷售文件及廣告內，標明已備有公開說明書與簡式公開說明書及可供索閱之處所。 <u>公開說明書及簡式公開說明書之提供，如申購方式係採電子交易或經申購人以書面同意者，得採電子媒體方式為之。</u> 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情事者，應由經理公司及其負責人與其他在公開說明書上簽章者，依法負責。	第七項	經理公司或基金銷售機構應於申購人交付申購申請書且完成申購價金之給付前，交付簡式公開說明書，且應依申購人之要求，提供公開說明書，並於本基金之銷售文件及廣告內，標明已備有公開說明書與簡式公開說明書及可供索閱之處所。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情事者，應由經理公司及其負責人與其他在公開說明書上簽章者，依法負責。	參酌「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募集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爰增訂得以電子媒體提供公開說明書之方式。
第十五條	收益分配	第十五條	收益分配	
第一項	本基金累積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及 <u>R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u> 之	第一項	本基金累積型新臺幣計價 <u>類別</u> 受益權單位之收益全部併入本基	配合本次增訂R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收益全部併入本基金之資產，不予分配。		金之資產，不予分配。	位，爰修訂之。
第十六條	經理公司及基金保管機構之報酬	第十六條	經理公司及基金保管機構之報酬	
第一項	經理公司之報酬依下列方式計算並支付之，除本契約第十四條第一項規定之特殊情形外，投資於國內外上市、上櫃公司股票(含承銷股票)、興櫃股票及存託憑證之總金額未達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七十部分，經理公司之報酬應減半計收：	第一項	經理公司之報酬係按 <u>本基金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u> 每年百分之一·六(1.6%)之比率，逐日累計計算，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之經理公司之報酬，按該月最後一個營業日依照本契約第二十條第二項第四款所取得之評價匯率換算為等值新臺幣金額，並自本基金成立日起每曆月給付乙次。但本基金自成立日起屆滿六個月後，除本契約第十四條第一項規定之特殊情形外，投資於國內外上市、上櫃公司股票(含承銷股票)、興櫃股票及存託憑證之總金額未達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七十部分，經理公司之報酬應減半計收。	配合本次增訂R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爰明訂各類型受益權單位經理費報酬計算及支付方式，並酌為文字調整。
第一款	各類型受益權單位(R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除外)，按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扣除R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後之總額，依每年百分之一·六(1.6%)之比率，逐日累計計算，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之經理公司之報酬，按該月最後一個營業日依照本契約第二十條第二項第四款所取得之評價匯率換算為等值新臺幣金額，並自本基金成立日起每曆月給付乙次。			
第二款	R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按R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u>值每年百分之一(1.0%)之比率，逐日累計計算，並自該類型受益權單位首次銷售日起每曆月給付乙次。</u>			
第二項	基金保管機構之報酬係按本基金各 <u>類型</u> 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每年百分之〇·二八 (0.28%)之比率，由經理公司逐日累計計算，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之基金保管機構之報酬，按該月最後一個營業日依照本契約第二十條第二項第四款所取得之評價匯率換算為等值新臺幣金額，自本基金成立日起每曆月給付乙次。基金保管機構之報酬，包括應支付國外受託保管機構或其代理人、受託人之費用及報酬。	第二項	基金保管機構之報酬係按本基金各 <u>計價類別</u> 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每年百分之〇·二八 (0.28%)之比率，由經理公司逐日累計計算，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之基金保管機構之報酬，按該月最後一個營業日依照本契約第二十條第二項第四款所取得之評價匯率換算為等值新臺幣金額，自本基金成立日起每曆月給付乙次。基金保管機構之報酬，包括應支付國外受託保管機構或其代理人、受託人之費用及報酬。	酌修文字
第十七條	受益憑證之買回	第十七條	受益憑證之買回	
第一項	本基金自成立之日起九十日後，受益人得依最新公開說明書之規定，以書面、電子資料或其他約定方式向經理公司或其委任之基金銷售機構提出買回之請求。經理公司與基金銷售機構	第一項	本基金自成立之日起九十日後，受益人得依最新公開說明書之規定，以書面、電子資料或其他約定方式向經理公司或其委任之基金銷售機構提出買回之請求。經理公	配合本次增訂R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憑證，爰明訂R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買回方式依最新



<p>所簽訂之銷售契約，應載明每營業日受理買回申請之截止時間及對逾時申請之認定及其處理方式，以及雙方之義務、責任及權責歸屬。受益人得請求買回受益憑證之全部或一部，但買回後剩餘之累積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憑證所表彰之受益權單位數不及參佰個單位者、月配息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憑證所表彰之受益權單位數不及壹萬個單位者、月配息型美元計價受益憑證所表彰之受益權單位數不及參佰個單位者或月配息型人民幣計價受益憑證所表彰之受益權單位數不及貳仟個單位者，除經經理公司同意者外，不得請求部分買回。<u>另R類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買回方式依最新公開說明書之規定辦理。</u>經理公司應依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權單位之特性，訂定其受理受益憑證買回申請之截止時間，除能證明投資人係於截止時間前提出買回請求者，逾時申請應視為次一營業日之交易。受理買回申請之截止時間，經理公司應確</p>		<p>司與基金銷售機構所簽訂之銷售契約，應載明每營業日受理買回申請之截止時間及對逾時申請之認定及其處理方式，以及雙方之義務、責任及權責歸屬。受益人得請求買回受益憑證之全部或一部，但買回後剩餘之累積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憑證所表彰之受益權單位數不及參佰個單位者、月配息型新臺幣計價受益憑證所表彰之受益權單位數不及壹萬個單位者、月配息型美元計價受益憑證所表彰之受益權單位數不及參佰個單位者或月配息型人民幣計價受益憑證所表彰之受益權單位數不及貳仟個單位者，除經經理公司同意者外，不得請求部分買回。經理公司應依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權單位之特性，訂定其受理受益憑證買回申請之截止時間，除能證明投資人係於截止時間前提出買回請求者，逾時申請應視為次一營業日之交易。受理買回申請之</p>	<p>公開說明書之規定辦理。</p>
---	--	---	--------------------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實嚴格執行，並應將該資訊載明於公開說明書、相關銷售文件或經理公司網站。		截止時間，經理公司應確實嚴格執行，並應將該資訊載明於公開說明書、相關銷售文件或經理公司網站。	
第三項	本基金買回費用(含受益人進行短線交易部分)最高不得超過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憑證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一，並得由經理公司在此範圍內公告後調整。本基金買回費用依最新公開說明書之規定。買回費用歸入本基金資產。	第三項	本基金買回費用(含受益人進行短線交易部分)最高不得超過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一，並得由經理公司在此範圍內公告後調整。本基金買回費用依最新公開說明書之規定。買回費用歸入本基金資產。	酌修文字。
第十八條	鉅額受益憑證之買回	第十八條	鉅額受益憑證之買回	
第二項	前項情形，經理公司應以合理方式儘速處分本基金資產，以籌措足夠流動資產以支付買回價金。經理公司應於本基金有足夠流動資產支付全部買回價金之次一計算日，依該計算日之各類型受益憑證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恢復計算買回價格，並自該計算日起七個營業日內，給付買回價金。經理公司就恢復計算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憑證每受益權單位買回價格，應向金	第二項	前項情形，經理公司應以合理方式儘速處分本基金資產，以籌措足夠流動資產以支付買回價金。經理公司應於本基金有足夠流動資產支付全部買回價金之次一計算日，依該計算日之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恢復計算買回價格，並自該計算日起七個營業日內，給付買回價金。經理公司就恢復計算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買回價	配合本基金分為各類型受益權單位，爰修訂文字。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管會報備之。停止計算買回價格期間申請買回者，以恢復計算買回價格日之價格為其買回之價格。		格，應向金管會報備之。停止計算買回價格期間申請買回者，以恢復計算買回價格日之價格為其買回之價格。	
第二十條	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計算	第二十條	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計算	
第二項 第二款 第四目	持有暫停交易、久無報價與成交資訊或市場價格無法反映公平價格之標的：以經理公司隸屬同一集團之評價委員會或經理公司洽商其他獨立專業機構提供之公平價格為準。	第二項 第二款 第四目	持有暫停交易或久無報價與成交資訊之標的：以經理公司隸屬同一集團之評價委員會提供之公平價格或經理公司洽商其他獨立專業機構提供之公平價格為準。	依據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資產價值之計算標準，爰增訂持有之標的於市場價格無法反映公平價格時之取價方式。
第二十一條	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之計算及公告	第二十一條	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之計算及公告	
第一項	各類型受益權單位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以計算日各該類型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除以該類型已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總數計算，以四捨五入方式計算至各該計價幣別「元」以下小數第二位。	第一項	各類型受益權單位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以計算日該類型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除以該類型已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總數計算，以四捨五入方式計算至各該計價幣別「元」以下小數第二位。	酌修文字。
第二十五條	本基金之清算	第二十五條	本基金之清算	
第七項	清算人應儘速以適當價格處分本基金資產，清償本基金之債務，並將清算後之餘額，指示基	第七項	清算人應儘速以適當價格處分本基金資產，清償本基金之債務，並將清算後之餘	酌修文字。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金保管機構依各類型受益權單位數之比例分派予各受益人。清算餘額分配前，清算人應將前項清算及分配之方式向金管會申報及公告，並通知受益人，其內容包括清算餘額總金額、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權單位總數、各類型<u>受益權單位</u>每受益權單位可受分配之比例、清算餘額之給付方式及預定分配日期。清算程序終結後二個月內，清算人應將處理結果向金管會報備並通知受益人。</p>		<p>額，指示基金保管機構依各類型受益權單位數之比例分派予各受益人。清算餘額分配前，清算人應將前項清算及分配之方式向金管會申報及公告，並通知受益人，其內容包括清算餘額總金額、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權單位總數、各類型每受益權單位可受分配之比例、清算餘額之給付方式及預定分配日期。清算程序終結後二個月內，清算人應將處理結果向金管會報備並通知受益人。</p>	
第三十一條	通知及公告	第三十一條	通知及公告	
第二項 第二款	<p>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本基金各類型<u>受益權單位</u>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p>	第二項 第二款	<p>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本基金各類型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p>	酌修文字。
第二項 第八款	<p><u>發生本契約第十四條第一項第三款所訂之特殊情形而不受同款原訂投資比例限制之情事，及特殊情形結束後。</u></p>		(新增)	配合現行信託契約範本，爰增訂公告事項，其後款次序調整。